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6-069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授权情况

2015年9月23日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该投资额度属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 2016年9月22日公司没有赎回滚动继续购买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1. 公司于2016年8月30日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67,其中购买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1.73亿元(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1.27 亿元、金字食品有限公司认购 0.46 亿元。),理财产品期限:28天(2016年8月25日至2016年9月22日),该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于2016年9月22日到期,该理财产品中金字食品有限公司认购 0.46 亿元没有赎回滚动继续购买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2.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2.55%

3.理财产品期限:28天(2016年9月22日至2016年10月20日)

4. 投资范围:本产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信用等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债券或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存放同业、央行票据、国债、金融债、以及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等资产。

5.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6. 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7.风险揭示

①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本理财产品保证本金,即投资者持有本理财产品到期或平安银行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时,平安银行承诺理财本金保证。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信用等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债券或货币市场工具,包括:债券回购、拆借、存放同业、央行票据、国债、金融债、以及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等资产,产品存续期间若投资的交易对手发生违约、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情形,投资者可能损失部分理财收益。在最不利的情况下,投资者将只能收回本金,无法获得理财收益。

②理财产品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其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出现,平安银行有权停止本产品的发行。如平安银行停止本产品发行,或者本产品的募集金额达到了产品计划发行量的上限,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的认购时间内购买本理财产品,因此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平安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③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本理财产品在认购期内的募集金额未达到计划发行量的下限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平安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成立本理财产品,平安银行有权宣布产品不成立。

④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市场、法律及其他因素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此时平安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⑤利率风险: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由平安根据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方式确定,在理财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由此产生的利率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⑥流动性风险:在本理财产品的存续期间,投资者没有提前终止权。若本产品设有开放期,则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所规定的时间内办理产品申购和赎回。

⑦信息传递风险:产品成立、产品终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清算等事项,平安银行将通过自身网站(http://bank.pingan.com)、营业网点发布理财产品的信息公告或由客户经理告知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应及时登录平安银行网站、或致电平安银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11、或到平安银行营业网点联系客户经理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平安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平安银行。如因投资者未及时告知平安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平安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⑧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⑨信用风险:本理财产品到期其本金及理财收益由平安银行负责支付,若产品存续期间平安银行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理财产品的投资本金及收益产生影响。

⑩由投资者自身原因导致的本金及收益风险:平安银行保证在到期日向投资者支付100%本金及约定的理财收益,但如果因为投资者原因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本金保证条款不再适用,投资者可能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投资者应在对相关风险有充分认识基础上谨慎投资。

8. 应对措施

(1)公司已制定《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2)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购买任一一笔理财产品均需在购买前经财务总监及总经理批准。公司内审部对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日常监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至公告日,以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有29,900万元未到期(含本次公告金额)。

五、备查文件

1、滚动继续购买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6-070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授权情况

2015年9月23日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该投资额度属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 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32天

2.预期年化收益率:2.9%

3. 认购金额:人民币贰亿伍仟叁佰万元

4.理财产品期限:32天(2016年9月26日至2016年10月28日)

5. 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本金部分纳入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6.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7.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8.风险揭示

①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②利率风险:由于市场的波动性,投资于理财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间,若人民银行提高存款利率,客户将失去将资金配臵于存款时收益提高的机会,或因物价指数的抬升导致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导致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③流动性风险:除产品协议另有约定,在单期产品投资期限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单期产品投资期限内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理财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单期产品投资期限内允许赎回的,若发生巨额赎回,投资者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④投资风险:客户只能获得理财产品明确约定的理财收益。除产品协议中明确约定的理财收益及收益分配方式外,任何预计收益、预期收益、测算收益或类似表述均属不具有法律效力的用语,不代表客户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亦不构成银行对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仅供客户期初进行投资决定时参考。

⑤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如理财产品募集期届满日,募集规模低于产品协议约定的产品最低规模或发生其他银行合理认为可能导致理财产品不能成立的情形,银行有权宣布理财产品不成立,投资者将无法按约定购买理财产品,因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承担。

⑥再投资风险:在产品终止后进行再投资时,投资者可能会面临再投资的收益率低于本产品收益率的状况。

⑦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纸质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www.bankcomm.com,下同)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⑧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理财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乃至理财产品遭受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因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产品协议的,银行有权提前解除产品协议,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后剩余的投资者理财产品资金划付至投资者清算账户。

9. 应对措施

(1)公司已制定《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2)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购买任一一笔理财产品均需在购买前经财务总监及总经理批准。公司内审部对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日常监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至公告日,以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有29,900万元未到期(含本次公告金额)。

五、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32天"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运盛医疗　　公告编号:2016-062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9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仁庆路509号12号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3,771,4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5.76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仁高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3人,董事张力先生、独立董事王中华先生皆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长伍爱群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 董事会秘书姜慧芳女士出席会议;公司财务负责人甘泉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选举徐慧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761,905	99.9823	9,500	0.0177	0	0.0000

2、议案名称:选举李建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761,905	99.9823	9,500	0.0177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选举徐慧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53,562	96.3886	9,500	3.6114	0	0.0000
2	选举李建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53,562	96.3886	9,500	3.611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全部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安成 吴贻龙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及经办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名称:运盛医疗　　编号:2016-064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过去12个月没有与同一关联人进行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润资产")于2016年9月26日在上海签订了《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款合同》,蓝润资产拟向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用以补充流动资金,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人民币贷款利率计算。上海九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钱仁高先生为此次借款提供担保。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张力现任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没有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公司董事张力现任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成都市青羊区西大街84号1-1幢5楼505号

主要办公地点:成都市锦江区IFS 1号楼39楼

法定代表人:董翔

注册资本:贰拾亿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商务服务业;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商品批发与零售

主要股东: 四川蓝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四川蓝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润集团")是一家以房地产开发为核心业务,同时以物业管理、能源化工等产业为重要组成部分的大型综合产业集团。其中,蓝润集团房地产开发业务起步早、发展快,业务版图已覆盖西南、华北、华南等地区,并在重点一二线城市完成产业布局,截至到2016年第一季度,蓝润集团的土地储备量、累积开发量、累积管理物业等重要指标在四川房企中均名列前茅。蓝润集团作为中房协理事单位、四川省与成都市房协副会长单位,已连续3年获两大中国房地产权威测评机构评选的"中国房地产企业100强"称号;在物业管理领域,蓝润集团荣获中国物业管理协会评选的"2015年度物业百强"企业。蓝润集团基于其完备的产业布局与规模,依托其广泛的社会知名度与美誉度,已成为川内优秀的民营企业。

(三)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蓝润资产总经理张力先生目前任担任运盛医疗董事。

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九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公司53,508,34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5.69%)转让予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如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股份53,508,3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9%),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除以上关系外,蓝润资产与运盛医疗不存在其他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三、蓝软资产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5年度
总资产	58.18
净资产	-10.17
营业收入	0.05
净利润	-9.99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借款用途

运盛医疗向蓝润资产借款用于补充经营流动资金。运盛医疗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2、借款金额

蓝润资产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内 (含展期) 向运盛医疗出借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具体借款金额以转账凭证为准。

3、借款期

本合同项下资金的还款日为2016年10月20日,如到期蓝润资产同意展期,则由本合同各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4、借款利息

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人民币贷款利率计算,自借款到达本合同载明的运盛医疗账户之日起算至实际偿还给蓝润资产指定账户之日止。

5、借款担保

九川集团上海九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钱仁高均同意,对本合同所述借款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蓝润资产有权向九川集团中的任一主体提出承担保证责任的要求。

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生效日至上海九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运盛医疗53,508,343股股票过户至蓝润资产时止。

6、违约责任

各方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均构成违约,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如由于一方违约致使其他方采用诉讼等方式维护自身权益的, 违约方需承担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弥补公司营运资金不足。本次借款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六、此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此次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张力先生、徐慧涛先生和李建龙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全部同意。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意见:此项关联交易是合理的,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的原则,合同条款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和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损害或输送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款合同》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提请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审议此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收购股权的行为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力先生、徐慧涛先生、李建龙先生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此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合同条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平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上述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名称:运盛医疗　　编号:2016-063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6年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款合同》。

公司拟向四川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因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张力先生、董事徐慧涛先生和董事李建龙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详情见同日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2016-064)。

特此公告。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春晖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6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鸿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鸿众投资",与广州市鸿锋实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01,204,81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8.88%。

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接到鸿众投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鸿众投资	是	200,000,000	2016-9-23	2019-2-03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40%	项目投资
合计		200,000,000				66.40%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 鸿众投资共持有公司301,204,818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18.88%,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301,204,818股,占鸿众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18.88%。

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是鸿众投资为融资提供质押担保。鉴于鸿众投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鸿众投资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16-014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收到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关于变更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函》,原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郭春洪先生已从恒泰长财离职,现恒泰长财指派孔俊文先生接替郭春洪先生担任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本次变更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卢景芳女士和孔俊文先生。

特此公告。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6日

附:孔俊文先生简介

孔俊文,男,保荐代表人,深圳大学经济学学士。2004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主要负责或参与了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002295)IPO、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002705)IPO、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143)IPO、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12)IPO、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03322)IPO、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PO、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PO等项目。

证券代码:600693　　股票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90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24日发行了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15闽东百CP002,债券代码:041558089),本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5亿元,发行利率为6%,兑付日为2016年9月25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9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6年9月26日,公司完成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支付本息合计人民币265,000,000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3456　　证券简称:九洲药业　　公告编号:2016-054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钟熙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钟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钟熙先生所负责的公司相关工作已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洪文先生进行了交接,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钟熙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对钟熙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洪文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1、办公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99号

2、邮政编码:318000

3、联系电话:0576-88706789

4、传真号码:0576-88706788

5、电子邮箱:owen@jiuzhoupharma.com

特此公告。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屯河　　公告编号:2016-047号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6年1-9月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有大幅度的提升,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300%至350%。

(三)本次预告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153,997.80元。

(二)每股收益:0.0361元。

三、本期业绩上涨的主要原因

公司按照打造国际一流大糖商的战略目标,一直致力于打造食糖全产业链,加速内、外部资源整合,扩大市场规模。受益于国际、国内食糖价格上涨,公司依靠食糖产业链优势,积极把握市场机会,有效控制成本,业绩显著增长。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0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接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广州特华")的通知:

2016年9月23日, 广州特华将其质押给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5,741,674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股权质押解除手续,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3%。

截至公告日,广州特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5,741,674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83%。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1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贷款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内容 (详见公司2015-036号公告),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铜陵支行")及大连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海汇")签署编号为"1151201528045号"的《委托贷款合同》,公司于2015年9月30日通过浦发银行铜陵支行向大连海汇提供人民币17,600万元的贷款。此委托贷款主要用于大连海汇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有利于该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贷款期限自2015年9月30日至2016年9月25日,贷款年利率均为13%,半年付息一次。

2016年9月25日,公司如期收回上述贷款本金人民币17,600万元,并按《委托贷款合同》约定收取相应利息人民币2,294.355556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本次收到的上述委托贷款的结算收益将计入当期收益。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16-074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新提案提交表决,也无提案被否决或变更。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9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关于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6-068)。

2、召开时间:2016年9月26日(周一)下午14:00

3、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浦江科技广场3号楼3楼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形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王悦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90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04,537,6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676,799,996股)的30.2213%。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53,314,5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22.652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86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1,223,0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7.5684%。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延长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相关关联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51,210,06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0%;反对13,3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0%;无弃权票。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1,210,0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0%;反对13,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0%,无弃权票。

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4,524,3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3,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无弃权票。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1,210,0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0%;反对13,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0%,无弃权票。

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3.《关于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4,524,3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3,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无弃权票。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1,210,0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0%;反对13,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0%,无弃权票。

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4.《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4,524,3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3,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无弃权票。

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51,210,0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0%;反对13,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0%,无弃权票。

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会议备查文件

1、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16-019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9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招远市金龙路777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81,178,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1.764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董事长王锋主持,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董事王能光、苏波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孙松涛先生、副总经理张正亮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1,126,200	99.9947	51,700	0.0052	100	0.0001

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1,104,100	99.9924	73,800	0.0075	100	0.0001

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1,126,100	99.9947	51,800	0.0052	100	0.0001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1,104,100	99.9924	73,800	0.0075	100	0.0001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1,105,100	99.9925	50,700	0.0051	22,200	0.0024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81,127,300	99.9948	50,600	0.0051	100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阳、邵娴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上述两位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依法出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以及代表的股份数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6日